

屯昌县 66 宗水库《水库防洪抢险应急预案》编制项目需求公示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屯昌县 66 宗水库《水库防洪抢险应急预案》编制项目
2. 采购单位：屯昌县水务事务中心
3. 采购预算：人民币 1,441,642.00 元
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 付款方式：根据采购双方商定的结算方式付款
6. 服务地点：屯昌县区域内
7.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
8. 验收标准：依据国家相关行业标准、磋商和响应文件以及采购合同约定内容进行验收。

二、项目背景及实施原则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国家防总总指挥、水利部有关指示以及海南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当前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批示精神，通过事先制订完善的水库防洪抢险应急预案，提高水库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切实做好水库遭遇突发事件时的防洪抢险调度和险情抢护工作，力保水库工程安全，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减少损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综合利用水库调度通则》（水管〔1993〕61号）和海南省水务厅《关于强化“四预”措施严阵以待，做好水库防洪预案》会议要求，为切实做好水库防洪调度科学合理，使方案、预案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使用性，亟需开展《屯昌县 66 宗水库防洪抢险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

三、屯昌县现有水库现状

1. 屯昌县现有水库名录

屯昌县目前共有 66 宗水库需开展此项工作，其中：中型水库 4 宗，小一型水库 18 宗，小二型水库 44 宗水库。水库详细名录见下表：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总库容 (万 m ³)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总库容 (万 m ³)
1	木色水库	中型	2390	34	加丁水库	小（二）型	60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总库容 (万 m ³)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总库容 (万 m ³)
2	良坡水库	中型	1323	35	茅坡水库	小(二)型	58
3	加乐潭水库	中型	1268	36	合力水库	小(二)型	54
4	雷公滩水库	中型	1169	37	里承水库	小(二)型	51
5	民兵水库	小(一)型	930	38	云岭水库	小(二)型	46
6	大同水库	小(一)型	582	39	金坡水库	小(二)型	43
7	满昌园水库	小(一)型	552	40	加宝水库	小(二)型	42
8	格水水库	小(一)型	360	41	丰收水库	小(二)型	40.2
9	新昌水库	小(一)型	329	42	鸟仔沟水库	小(二)型	36
10	征洪水库	小(一)型	298	43	乐才水库	小(二)型	35.3
11	高山二水库	小(一)型	280	44	高东水库	小(二)型	35
12	竹根水库	小(一)型	235	45	竹株头水库	小(二)型	35
13	香车水库	小(一)型	217	46	邦辽水库	小(二)型	31
14	高山一水库	小(一)型	214	47	三十队水库	小(二)型	28.96
15	深田水库	小(一)型	208	48	南电一水库	小(二)型	25.36
16	蒙贡水库	小(一)型	176	49	三脚山水库	小(二)型	25
17	南遍水库	小(一)型	170	50	五队水库	小(二)型	23
18	高山三水库	小(一)型	157	51	深总水库	小(二)型	22.11
19	香寮水库	小(一)型	156	52	昌表水库	小(二)型	21.2
20	南台水库	小(一)型	132	53	加令岭水库	小(二)型	21.13
21	鸡咀岭水库	小(一)型	123	54	加花岭水库	小(二)型	19
22	宫八水库	小(一)型	116	55	石华水库	小(二)型	17.7
23	海株水库	小(二)型	98	56	新海水库	小(二)型	17.2
24	新山水库	小(二)型	90	57	高峰水库	小(二)型	17
25	长尾水库	小(二)型	80	58	南熙水库	小(二)型	17
26	沟仔水库	小(二)型	78	59	汛水水库	小(二)型	17
27	莲塘水库	小(二)型	73	60	民兵二水库	小(二)型	15.93
28	岭仔水库	小(二)型	67	61	岭腰园水库	小(二)型	15
29	木合水库	小(二)型	65	62	茶山水库	小(二)型	12.8
30	山猪埔水库	小(二)型	65	63	南肚水库	小(二)型	12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总库容 (万 m ³)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总库容 (万 m ³)
31	南排水库	小(二)型	63.68	64	茅坡岭水库	小(二)型	11.8
32	陆谷营水库	小(二)型	63	65	赤坎水库	小(二)型	11
33	南药水库	小(二)型	63	66	亚岭水库	小(二)型	10

2. 水库运行管理现状

目前屯昌县 4 宗中型水库分别由各水库管理所进行管理,小型水库根据 2014 年 7 月 8 日屯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屯昌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修订)的通知》,除农垦系统范围内的 11 宗小型水库及香车、深田、高山一、高山二和高山三等 5 宗纳入国管的水库外,剩余 46 宗小型水库收归县里统一管理,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对全县水库负有行业管理责任,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水库的建设、管理、维护、养护和安全运行。

四、预案编制工作主要内容

(一) 相关政策及法规依据

1. 政策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有关技术规范、规程和经批准的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

2. 技术依据

- 1) 《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编制大纲》(办海[2006]9号)
- 2) 《关于印发小型水库防汛三个重点环节工作指南的通知》(办运管函[2020]209号)
- 3) 《水利部关于印发大中型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规定》(水防〔2021〕189号)

(二) 工作原则

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为首要目标,体现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全力抢险、力保水库工程安全的原则。

(三) 适用范围

水库遭遇的突发事件是指水库工程因以下因素导致重大险情:

- 1) 超标准洪水;
- 2) 工程隐患;

- 3) 地震灾害；
- 4) 地质灾害；
- 5) 上游水库溃坝；
- 6) 上游大体积漂浮物的撞击事件；
- 7) 战争或恐怖事件；
- 8) 其它。

(四) 预案编制内容要求

预案编制基本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水库的基本情况、水文资料、工程安全监测、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历史灾害及抢险情况、突发事件危害性分析、险情监测与报告、险情抢护、应急保障、应急预案的启动与结束。

1. 现有水库基本概况

- 1) 流域概况：水库所在流域有关的自然地理、水文气象及流域内水利工程建设等基本情况。
- 2) 工程基本情况
 - (1) 工程基本情况包括：水库工程等级、坝型以及挡水、泄水、输水等建筑物的基本情况，列出水库工程技术特性表。
 - (2) 有关技术参数及泄流曲线、库容曲线等。
 - (3) 历次重大改建、扩建、加固等基本情况。
 - (4) 大坝历次安全鉴定情况简述，附水库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
 - (5) 工程存在的主要防洪安全问题。
- 3) 水文资料
 - (1) 水库所在流域暴雨、洪水特征。
 - (2) 水库所在流域水文测站(包括水文自动测报系统)分布、观测项目。
 - (3) 简述水库报讯方式及洪水预报方案，以及预见期、预报精度等。
- 4) 工程安全监测
 - (1) 简述水库工程安全监测项目、测点分布以及监测设施、工况等。
 - (2) 以往水库工程安全监测情况，重点分析发现的异常现象。
- 5) 汛期调度运用计划：经批准的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
- 6) 历史灾害及抢险情况：

- (1) 水库兴建以前，工程所在流域发生的洪水、地震、地质、等重大灾害的相关情况。
- (2) 水库兴建以来，工程所在流域发生的大洪水、地震、地质灾害和工程重大险情等，以及水库调度、抢险和灾害损失等情况。

2. 突发事件危害性分析

1) 重大工程险情分析

- (1) 根据水库实际情况，分析可能导致水库工程出现重大险情的主要因素。
- (2) 分析可能出现重大险情的种类，估计可能发生的部位和程度。
- (3) 分析可能出现的重大险情对水库工程安全的危害程度。

2) 大坝溃决分析

- (1) 根据水库实际情况，分析可能导致水库大坝溃决的主要因素。
- (2) 分析可能发生的水库溃坝形式。
- (3) 参照有关技术规范，进行溃坝洪水计算。
- (4) 分析水库溃坝洪水对下游防洪工程、重要保护目标等造成的破坏程度和影响范围，绘制水库溃坝风险图。
- (5) 分析水库溃坝对上游可能引发滑坡崩塌的地点、范围和危害程度。

3) 影响范围内有关情况

- (1) 确定影响范围内的人口、财产等社会经济情况。
- (2) 确定影响范围内的防洪重点保护对象。
- (3) 确定影响范围内的工程防洪标准以及下游河道安全泄量等。

3. 险情监测与报告

1) 险情监测和巡查

- (1) 规定水库工程险情监测、巡查的部位、内容、方式、频次等。
- (2) 规定监测、巡查人员组成及监测、巡查结果的处理程序。

2) 险情上报与通报

规定险情上报、通报的内容、范围、方式、程序、频次和联络方式等。

4. 险情抢护

1) 抢险调度

- (1) 根据水库发生的险情，确定水库允许最高水位及最大下泄流量，制定相应的水库抢险调度方案。

(2) 根据抢险调度方案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明确水库调度权限、执行部门等。

2) 抢险措施：根据险情及抢险调度方案，制定相应的抢险措施。

3) 应急转移

(1) 确定受威胁区域人员及财产转移安置任务。

(2) 根据受威胁区域现有交通状况、社区分布和安置点的分布情况，制定应急转移方案。

(3) 规定人员转移警报发布条件、形式、权限及送达方式等。

(4) 确定组织和实施受威胁区域人员和财产转移、安置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

(5) 制定人员和财产转移后的警戒措施，明确责任部门。

5. 应急保障

1) 组织保障

(1) 明确水库防汛指挥部指挥长、副指挥长及成员单位负责人，明确实施《应急预案》的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

(2) 确定水库应急抢险专家组组成。

2) 队伍保障：

根据抢险需求和当地实际情况，确定抢险队伍组成、人员数量和联系方式，明确抢险任务，提出设备要求等。

3) 物资保障

(1) 根据抢险要求，提出抢险物资种类、数量和运达时间要求。

(2) 说明水库自备和可征调的抢险物资种类、数量、存放地点，以及交通运输、联系方式等。

4) 通信保障

(1) 规定紧急情况下，水情、险情信息的应急传送方式。

(2) 规定抢险指挥的通信方式。

5) 其它保障：规定交通、卫生、饮食、安全等其它保障措施。规定宣传报道的发布权限和方式等。

6. 应急预案的启动与结束

1) 启动与结束条件：明确启动与结束《应急预案》的条件。

2) 决策机构与程序：明确启动和结束《应急预案》决策机构与程序。

7. 其他相关资料

相关附表、附图参照《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编制大纲》（办海[2006]9号）执行。

1) 附图:

水库大坝设计图、洪水风险范围图、洪水风险范围区域路线转移图、所在区域位置图、区域流域水系图、水利（水库）工程分布图等相关附图及其下游重要防洪工程和重要保护目标位置图以及编制水库水位~库容~面积~泄量关系曲线图等；

2) 附表

- (1) 制定水库工程技术特性表；
 - (2) 制定水库下游主要河段安全泄量、相应洪水频率和水位表；
 - (3) 制定水库险情及抢险情况报告表；
- 3) 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收集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

五、 质量及售后伴随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需求对每宗水库进行现场查勘，全面了解掌握水库工程状况，以及运行现状存在问题等资料，并根据各宗水库的具体特点，科学合理地采集相关数据信息用于编制应急预案报告，应急预案报告内容应全面、客观、真实和准确。在出具正式的应急预案成果报告前，应提交预案编制初稿以征询采购人初审意见，在获得采购人明确反馈意见后，再完成并提交正式应急预案成果报告。此外，供应商须出具以下承诺函：

1. 项目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结束后，成交供应商应妥善保管项目实施过程中所获取的数据信息，并负有保密职责。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供应商不得将应急预案报告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及内容信息泄露予其他任何第三方或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任何用途。
2. 在完成并提交完整的应急预案成果报告后，对报告中所涉及的信息记录或实施细则存在疑问的，供应商应及时提供必要的说明或澄清，如采购人需进一步核实取证或修订的，供应商应无条件给予相应的协助。